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瑞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Realway Capital Assets Manage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5)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收購目標基金的有限合夥權益
的通函
及
延遲寄發有關

- (1) 根據特別授權建議股份認購事項的關連交易及
(2) 根據特別授權建議配售事項
的通函

茲提述(i)上海瑞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1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ii)本公司與3G Limited(「要約人」)所發出日期為2026年6月30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特別授權項下的股份認購事項及特別授權項下的配售事項(「聯合公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有關收購事項的通函(「延遲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股東作出的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及(iv)各目標基金的財務資料，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預期於2026年7月24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誠如聯合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ii)配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及(ii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的通函，預期於2026年7月22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若干資料以供載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股份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誠如該等公告所述)的通函(「**通函**」)，本公司預期寄發通函日期將延至2026年8月12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上海瑞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朱平先生

中國上海
2026年7月2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平先生、段克儉先生及樊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旭陽先生及成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惠芳女士、尚健先生及朱洪超先生。